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A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奧瑪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9)

自願公告 有關一間聯營公司之訴訟

茲提述奧瑪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上述公告所分別賦予之涵義。

自該公告刊發後，本公司已採取進一步行動以設法取得該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但並無取得進展。在此情況下，董事會決定採取適當的法律行動，並謹此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日，本公司已就該聯營公司未能向其股東提供年度賬目而在澳門對該聯營公司提起法律訴訟(「訴訟」)。

本公司擁有該聯營公司24.8%股權，該聯營公司負責營運及管理澳門之希臘神話娛樂場。本公司以該聯營公司股東之身份提起訴訟。

在澳門特別行政區原訟法庭提起的訴訟包括一份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日之完整申索陳述書，據此，本公司尋求該聯營公司於30天內作出以下濟助及要求：

1. 向本公司提供其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管理賬目；及
2. 允許法庭委任的核數師對上述管理賬目進行審核。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法律訴訟之進展情況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奧瑪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吳文新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吳文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吳慧儀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楊佩嫻女士、李志輝先生及施念慈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